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6 October 2004



环境规划署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二十三届会议

2005年2月21—25日，内罗毕

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二十三届会议

临时议程¹

1. 会议开幕。
2. 会议组织事项：
 - (a) 选举主席团成员；
 - (b) 通过会议议程和工作安排。
3. 与会代表的全权证书。
4. 评估、监测和早期报警：环境状况。
5. 各次政府间会议对于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具有相关性的结果。
6.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对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即将举行的届会的贡献。

¹ 系根据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 2003 年 2 月 7 日第 22/24 号决定（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八届特别会议及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二十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举行日期和地点）拟定。

7. 国际环境管理：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七届特别会议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针对国际环境管理问题政府间部长或其代表不限成员名额小组的报告所作决定的执行情况。
 8. 联合国系统内在环境事项上的合作与协调。
 9. 方案、环境基金及行政和其他预算事项。
 10. 下列各届会议的临时议程、举行日期和地点：
 - (a) 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九届特别会议；
 - (b) 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二十四届会议。
 11. 其他事项。
 12. 通过报告。
 13. 会议闭幕。
-